

國立嘉義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

第 2 次課程規畫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50 分

地點：B03-316 會議室

主席：宣 O 慧主任

記錄：徐 O 偵、朱 O 羚

出席：幼兒教育學系葉 O 菁老師、吳 O 椒老師、鄭 O 青老師、何 O 如老師、謝 O 慧老師

壹、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老師撥冗與會。
2. 本系 113 學年度碩士(專)班學生申請成為師資生共 7 位。

學制	學號	姓名	備註
碩士班	1100581	方 O 安	具教保專業專業知能學分證書
碩士班	1130582	陳 O 盈	具教保專業專業知能學分證書
碩士班	1130583	楊 O 妤	具教保專業專業知能學分證書
碩士班	1130584	林 O 妤	具教保專業專業知能學分證書
碩專班	1137184	王 O 翔	
碩專班	1137198	危 O 康	具教保專業專業知能學分證書
碩專班	1137202	廖 O 鈞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 有關本系 113 學年度起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核心內容增列融合教育相關課程一案，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關於本系 113 學年度碩士班及碩專班新生補修大學學分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系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第 5 點第 6 項規定辦理，「碩士（專）班入學新生是否補修大學學分數原則為…大學就讀幼教相關科系或已修畢幼稚園教師教育學程者，不需補修大學學分…非教育相關科系得免補修，惟需提出教育相關工作經驗之證明經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開會審議。補修大學學分，以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學習環境設計或其他經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建議之科目」（如附件頁 1-3）。
2. 本學期非相關科系畢業者列表如下，相關審核表及證明資料。

學制	學號	姓名	學歷	相關工作經驗證明 修讀幼教相關學分證明	備註
碩專班	1137189	葉 O 媽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	1.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成績單。	(如附件頁 4)
碩專班	1137184	王 O 翔	國立陽明大學生命科學系	1. 國立陽明大學生命科學系成績單。	申請成為師資生 (如附件頁 5-7)
碩專班	1137202	廖 O 鈞	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	1. 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成績單。 2. 中等學校教師證書及學分證書。 3. 嘉義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結業證書	申請成為師資生 (如附件頁 8-13)
碩專班	1137188	危 O 康	1. 大葉大學歐洲語文學系 2. 中臺科技大學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113 年 6 月畢業)(兩年制進修部)	1. 中臺科技大學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成績單。 2. 中臺科技大學教保證書。	申請成為師資生 (如附件頁 14-15)

決議：

1. 碩專班葉 O 媽同學需補修「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學習環境設計」三門課程。
2. 碩專班王 O 翔同學需補修「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學習環境設計」三門課程。

3. 碩專班廖 O 鈞同學需補修「幼兒發展與保育」、「幼兒學習環境設計」兩門課程，因廖生已修習相關幼兒園課程設計課程，故不需補修幼兒園課程設計。
4. 碩專班危 O 康同學已具備中臺科技大學教保專業課程證書，無需補修本系大學學分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系碩士班肄業學生修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辦理學分抵免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系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課程修習要點第 5 點第 8 項規定：「在就讀本系前已於本系開辦之碩士學分班修習之學分，或在其他大學教育類科研究所已修習部分學分者，若其科目與本所開設之科目名稱及內容相同者，可申請抵免。本系學分抵免上限為 8 學分，惟需經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認定，本系肄業學生修習本系碩、博士班課程，抵免學分數得另由本系課程規畫委員會認定，不受此限。」（如附件頁 1-3）。
2. 抵免科目如下：

姓名	已修讀科目	擬抵免科目	學分數	備註
歐 O 彤	幼兒自然科學教育研究	幼兒自然科學教育研究	2	歐生係本系碩士班肄業學生，抵免學分數得另由本系課程規畫委員會認定， <u>本次共申請抵免學分 14 學分。</u> （成績單如附件頁 16-17）
	高等教育統計 (II)	高等教育統計 (II)	2	
	嬰幼兒發展研究	嬰幼兒發展研究	2	
	幼兒學習評量研究	幼兒學習評量研究	2	
	兒童發展之神經生物學基礎研究	兒童發展之神經生物學基礎研究	2	
	嬰幼兒教育課程模式研究	嬰幼兒教育課程模式研究	2	
	幼兒教育文獻評析	幼兒教育文獻評析	2	
呂 O 材	幼兒身體動作發展研究	幼兒身體動作發展研究	2	呂生係本系碩士班肄業學生，抵免學分數得另由本系課程規畫委員會認
	嬰幼兒教育課程模式研究	嬰幼兒教育課程模式研究	2	
	幼兒教育文獻評析	幼兒教育文獻評析	2	

	學校、家庭與社區 關係研究	學校、家庭與社區 關係研究	2	定， <u>本次共申 請抵免學分 8 學分</u> (成績單如附 件頁 18)
--	------------------	------------------	---	---

決議：

同意，照案通過。本系同意歐生抵免 14 學分；呂生抵免 8 學分。

提案三

案由：關於碩士班一年級學生張 O 虹（學號：1130575）申請核准跨部加簽案，
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跨部暨跨學制選課要點第四點：「申請跨部及學制所修習之學分總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習總學分數的三分之一，如該學期所修習總學分數三分之一不足一門課者，以一門課為限……。」（附件頁 38-39）。
2. 本系碩士班一年級張生為本系五年一貫之學生，目前因實習因素，無法於日間時段修課，惟五年一貫生須有修課事實一學年方可畢業，張生已於大學期間完成碩士班課程 19 學分，故提請系所同意跨部加簽規定，張生申請核准跨部加簽本校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休閒運動及遊憩方案規畫研究」課程共計 3 學分。
3. 上述張生學生報告書詳如附件頁 19。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有關「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務處 113 年 7 月 22 日通知辦理。
2.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程序及補助經費詳如說明
 - (1) 補助對象：依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進行，並完備相關申請程序。
 - (2) 經費補助項目：

鐘點費：每小時 995 元(比照兼任教職級鐘點費核給標準)。

交通費：覈實核銷(以 6 次為限)。

- (3) 申請時間：有意願申請之教師，請於協同課程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遴聘業界專家申請書暨資歷評估表、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逕送教務處辦理後續審核作業(附件頁 20-35)。

3. 本次申請教師及課程：

學期別	課程名稱	本校教師姓名	業師姓名	業師服務單位	預計授課日期	時數*鐘點費(含補充保費)	小計
113-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何○如	陳○君	嘉義市橡木子非營利幼兒園園長	113/7/22	2 小時*995 元	1990
			黃○雯	雲林縣西螺鎮中山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	113/11/26	2 小時*995 元	1990
			劉○綺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	113/12/3	2 小時*995 元+2160(台北-嘉義交通費)	4150
113-1	幼兒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	何○如	陳○儀	嘉義縣竹崎鄉私立學英幼兒園教師	113/11/12	2 小時*995 元+150(竹崎-民雄交通費)	2140
113-1	圖畫設計與實作	楊○朱	張○盈	雲林縣童話世界幼兒園教保員	113/9/23 113/9/30 113/11/19 113/11/	10*995 元+1120(褒忠-民雄交通費)	11070 (每位教師每學期總補助金額以 1 萬元為

					26 113/12/ 31		上限)
--	--	--	--	--	---------------------	--	-----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 05 分